



【註冊組】

- 一、本學期期中成績之教師輸入確認日期為 11 月 30 日(星期日)，同學自 12 月 1 日(星期一)起可進行查詢。如對期中成績有疑問，請盡速洽詢授課教師。
- 二、本學期的「下學期轉系(科)申請」時間是 114 年 11 月 24 日(星期一)~11 月 28 日(星期五)。有意申請的同學，請記得到時候查看註冊組的網頁公告。核准通過者於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轉入新的系(科)。
- 三、已繳學費但學生證尚未加蓋本學期註冊章之同學，請持學生證至註冊組蓋本學期註冊章，以維護學生身分之權益。
- 四、請同學登入「學分認抵系統(<https://cr.chihlee.edu.tw/stdCreditRecognize/>)」進行學分認抵，系統開放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星期三)，特別是 115 年度應屆畢業生請務必在時間內完成畢業學分認抵。大四與專五的應屆畢業生，請特別注意：
 - (一) 自己系、科的必修、選修、最低學分數
 - (二) 通識課程的選修類別與學分數
 - (三) 畢業門檻（例如英檢、專業證照、資訊能力、學分學程或課程模組等）※ 請盡早確認並努力完成，才能如期畢業，順利規劃未來升學或就業。

【課務組】

一、114 學年度第 1 學日間部期中考試日期如下：

考試別	週次	考試日期
期中考	10	114 年 11 月 17(一)~11 月 21 日(五)

- (一)五專部一至三年級期中考試，部分科目採共同排考方式進行，屆時請同學注意課務組公告之考試日程表。
- (二)本校各學制期中、期末考試均採 A、B 卷出題，請同學勿存取巧之心，及早做好讀書規劃。
- (三)為維護考試評量之公正、公平性，並端正應試態度，各課程監考教師與試務巡迴人員將嚴格監考，凡考試作弊經查證屬實者，依情節輕重予以記過或退學處分。
- (四)依據本校「學生改過、銷過輔導要點」，凡與考試相關之懲戒不得申請改過、銷過，提醒同學務必遵守考試規則誠實應考。同學若於考試期間發現試場違規情事，可隨時向監考教師、導師或校方反應。

(五)期中考為重大考試，若有任何原因**需要請假**，除取得任課老師同意外，**務必至課務組**辦理請假手續，並檢附相關證明。相關規定請參見學生手冊「致理科技大學 學生考試規則」。

二、提醒同學尊重智慧財產權

- (一) 不得非法影印教科書
- (二) 使用合法軟體，勿擅自下載、安裝、使用未經授權軟體，以免侵害他人著作權

三、請同學準時上課不缺席，並留意個人缺曠課紀錄：

- (一) 若修習科目**缺曠課時數**達全學期該**科授課總時數三分之一者**，**不得參加該科目期末考試**，已參加者期末考試成績不予列計，該科學期成績以不及格計。
- (二) 有關期末扣考規定請參閱本校學則第 54 條及附設專科部學則第 47 條規定。
 1. **列計扣考假別：事假、公假、病假及曠課。**
 2. **不列計扣考假別：身心調適假、生理假、喪假、產假、原住民族歲時祭儀假及經專案核准之免扣考公假。**
- (三) 程缺曠紀錄如有任何問題時，應於規定時間內向生輔組（忠孝樓 1 樓）洽詢。

四、教室借用

- (一) 同學如有借用教室的需求，須徵得相關授課教師同意，並請老師上網登錄後印出**教室借用單**，經教師簽名後，於借用前 1 日 17:00 前將教室借用單送教務處課務組辦理。
- (二) 日間部借用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上課時間 8:20 至 18:00，其餘時間請洽進修部教務組或總務處。

使用時段	星期一至星期五 上課時間		假日及寒(暑) 假期間	會議室、 演講廳、 表演廳等
	8:20~18:00	18:00~22:00		
管理單位	日間部課務組	進修部教務組	總務處事務組	

五、重要教務資訊哪裡找？請至【教務處】→【課務組】網頁查詢，內含：

- (一) 課務組重要訊息公告
- (二) 課務相關法規與表單下載
- (三) 本學期課務相關行事曆(含選課、停修申請與考試日程等)
- (四) 課務相關常見問題

六、請大家共同維護上課權益，注意學校最新消息、公告、校內電子郵件與班導師(或班級幹部)之宣導，各項作業請按時完成，若有任何問題，請洽各教學單位或行政單位協助辦理。

【語言中心】

一、近期校內外英語活動：

(一) 本校應用英語系舉辦「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午間英語能力提升計劃」

目的：為增進全國大專校院及高中職學生對所屬系所及學校之了解，加強學生英文行銷能力，藉由多元創意發想與自由發揮，提升自主學習英語動機及英文口語表達能力。

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14 年 11 月 28 日止。

參加對象：本校師生。

(二)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舉辦「第五屆高科應日繪馬書寫比賽」

目的：為使對英語教育有興趣之學生實際應用教學理論於實務，提升英語口語表達、課程設計及教學能力，激發參賽學生嘗試以各種不同方式創新教學。

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14 年 12 月 3 日(三)止。

參加對象：台灣大專院校在校學生。

活動詳情	報名
	

活動詳情	報名
	

二、【英語角落】

Haste makes waste.

欲速則不達

It is more blessed to give than to receive.

施比受更有福

Jump once but look twice.

三思而後行

Knowledge is power.

知識就是力量

Love me, love my dog.

愛屋及烏

【跨領域學習中心】

一、學分學程資訊哪裡找？請至【教務處】→【跨領域學習中心】網頁查詢。

二、申請學程：▶學生資訊系統。申請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程：預計 12 月，依課務組公告選課時間進行調整，相關訊息將發布於跨領域學習中心網頁上。

三、放棄學程：▶學生選課系統/學分學程選課/學程相關功能/其他功能/放棄修習申請

四、學程選課：▶學生選課系統/學分學程選課/選課相關功能。

五、課程認抵：▶學生選課系統/學分學程選課/學程相關功能/其他功能/課程認抵申請

※請務必於期末取得學分後，進行課程認抵申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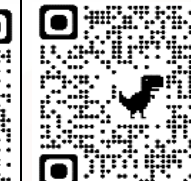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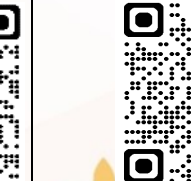
六、修習完畢：▶學生選課系統/學分學程選課/學程相關功能/其他功能/學程修習完畢審查申請。由【學程召集老師】審核，審查結果將同時寄發通知至您的電子信箱，請密切注意。

七、學程證書：學分學程請收到通知後再至教務處註冊組領取；微學程證明書請收到完成學程通知之 7 天後自行從「學生資訊系統」下載電子檔證書。

八、學生申請認定學分學程及微學程修讀資格，同一時期以一學程為限。

九、學生修讀學程之科目及學分數，由學生所屬學系依循各系課程規劃程序認定是否認列其畢業學分與畢業門檻。

十、跨領域學習相關資訊連結

系統操作手冊	申請學程	學程選課	TAICA 人工智慧學程聯盟
			

【學習促進組】

一、校外競賽申請：

(一)參加校外競賽若進入決賽，學校將補助印刷費、交通費、膳宿費、保險費與報名費用(僅有重點競賽之初賽報名費可申請補助)。

(二)申請經費補助者，請於報名校外競賽後，請指導老師於決賽 5 個工作日前至學校入口網站，登入輔導類系統之「競賽資訊管理系統」，提出申請及送出審核，並印出申請表、競賽簡章與車資表(如有申請交通費須附上車資表)送到系辦核章，再送至教務處學習組進行審核。若非在 5 個工作日前送審，將依實際花費金額折半補助(若無指導老師，請與教務處學習組姜老師聯繫)。

- (三)若不申請補助經費，教師僅須至系統登錄，進行線上申請並送出審核即可，不須列印任何紙本資料。
- (四)依「致理科技大學學生參加學術或專業性技藝能競賽獎勵實施要點」之規定，若未於競賽 5 個工作日前送出申請表，得獎後如申請校內獎勵，將依獎勵金額標準減半發給。
- (五)申請補助者，請於校外競賽結束後一至兩週內，繳交申請表正本及核銷單據至教務處學習組姜老師，並請參賽學生或指導老師於單據空白處上簽名。

如有任何問題請詳閱 QR-code 或點連結，
歡迎至教務處洽詢 02-2257-6167 #1802 姜老師



二、同儕學伴：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同儕學伴申請時間為 9 月 15 日(星期一)至 11 月 28 日(星期五)，輔導時間為 10 月 1 日(星期三)至 12 月 12 日(星期五)，申請條件與輔導時數如下：

受輔學生身分	條件
一般生	每組至少 5 人，輔導時數為 10 小時
技優生、申請入學生	每組至少須有 2 位技優生或 2 位申請入學生，輔導時數為 8 小時
轉學生、外籍生、復學生、預警生、輔系生、雙主修生	每組至少須有 1 位該身分學生，輔導時數為 4 小時；若每組有 2 位(含)以上該身分學生，輔導時數為 8 小時